

岁月长卷中的“她”成长

文/邢红霞

最短的是人生，最慢的是活着。最近，读完乔叶的《最慢的是活着》小说集，该书收录了作者从2008年至今的四部小说：《最慢的是活着》《叶小灵病史》《给母亲洗澡》《明月梅花》，聚焦女性成长过程的亲情、友情和相聚、别离主题。我与作者同为女性，生活在同一时代，有着相同的教育和工作经历，因此她的小说让我感同身受。在她的笔下，我看到了主人公在现实映照下的不同时代中的“她”及在社会生活中的真实情感，触摸到了“她”内心挣扎后与自己和解的心路历程。

这部小说塑造的女性形象，绝非平面剪影，而是在生活的磨砺与滋养中拥有独特灵魂的鲜活个体，真实、立体且饱满。在《最慢的是活着》中，祖母给我的印象非常深刻，某些细节常让我想起自己的奶奶。祖母过日子绝对是一把好手：在物资匮乏的年代，她巧手把白面和黄面做成“真白鸽”和“假白鸽”，她不丢掉任何一个有用的东西，因为她的“仔细”，“我”家的日子尚过得去。她又极端迷信，她认为是她和“我”因“命硬”克死了父亲。同时，她也有着自己的情感伤痛，祖父早逝后，她独自撑起一个家，与毛干部恋爱却无果而终。她只能默默隐忍，接受孤苦寂寞的命运安排……祖母的一生是传统农村女性的缩影，她的坚韧、狭隘、无奈与挣扎，都在岁月里留下深深浅浅的痕迹。《叶小灵病史》中的农村青年叶小灵，怀揣城市梦，又在梦想破灭后不得不回归农村。而她在农村的环境中又显得格格不入。她在卖猪肉时读诗的细节，写在小黑板上的精短散文和生活小贴士，将她内心对现实的不妥协、无奈与坚韧展露无遗。《明月梅花》里的明月纯真敏感，梅花勇敢坚韧等形象栩栩如生。这些女性形象并非完美无瑕，而是带着生活痕迹，真实可感。

女性情感的复杂、细腻，甚至不可捉摸，作者捕捉与拿捏得相当到位。在《最慢的是活着》里，幼时的“我”恨她，又因为她是自己的亲人不能不去爱她。“我们”之间的恩恩怨怨，伴随着各自情感的发展而变化。这种变化，跨越了代际隔阂，展现出女性之间情感传承的力量。在《给母亲洗澡》里，“我”在给母亲洗澡的过程中，体悟到母亲的过往，洗出了母女之间无法言说却深厚无比的情感，那是一种对母亲生命历程的敬意与理解。在洗澡时，作者完成了情感抒发。《明月梅花》中，从姐妹间的小争斗到面对家庭变故时的相互扶持，从少女的月事到婚姻嫁娶，这些女性话题背后是浓浓的亲情与成长的羁绊。小说中，乔叶以女性的细腻、眼光的敏锐，发现并描述着她们的喜怒哀乐，让读者深刻感受到女性在情感世界中的丰富体验。

以女性之笔，书女性之痛。作者以女性视角，以省察的心理对女性的生存境遇进行书写，这体现了作者的社会担当。《最慢的是活着》中，从年轻一代女性“我”的角度审视奶奶那一代女性的一生，从质疑到理解“活着这件原本最快的事，也因此，变成了最慢”；《叶小灵病史》中，叶小灵的“城市梦”发生在城乡之间鸿沟巨大的20世纪末，是一个理想主义者的理想“被实现”后，精神突然落空因而无处安放的故事。乔叶通过这些故事，对女性的生存境遇进行了深刻思考，以安静温和的书写态度，展现出女性在困境中的挣扎与坚守。

《最慢的是活着》让我们看到女性在漫长修行中的坚韧顽强、执着坚守。每一个形象、每一段情感、每一次对生存境遇的审视，都闪耀着生命的光辉，成为社会理解女性、体察女性的窗口。

时光深处外公在

文/刘琼

山路在车轮下戛然而止。弟弟停下车，前方蜿蜒的土径隐没在春日的山色中。母亲急急推门而出，手里提着鼓胀的红色塑料袋——鲜花、纸钱、白酒、包点、鱼肉，一样不落。她走在前头，灰白的发丝在风中轻轻晃动，背影瘦削却笔直，像是要冲破这寂静的大山。

“妈，慢点走，小心脚下。”弟弟快步追上去，一把夺过母亲手中的袋子。他搀住母亲的胳膊，声音里带着年轻人特有的急躁与温柔。山径崎岖，野草疯长，我们时而弯腰避过横生的枝丫，时而互相搀扶着攀爬陡坡。泥土沾湿了鞋底，每一步都留下清晰的印记。

外公的墓碑终于出现在眼前。我和弟弟蹲下身，将一丛丛杂草拔起，清理墓地。母亲则在外公的墓碑前忙碌起来：将白酒倾入杯中，荡起细小的涟漪；鲜花放置墓碑前，淡淡的花香弥漫开来；鱼肉和猪肉整齐码放在青瓷盘里，油脂在阳光下泛着微光。母亲闭上眼，双手合十鞠躬，口中低声默念。

我缓缓走到外公的墓碑前，目光落在镶在墓碑中的照片上，上面布满了灰，我用袖口轻轻擦拭。那张棱角分明的脸渐渐清晰——高挺的鼻梁，深深的眼窝，嘴角似乎还噙着笑意。我的指尖触到冰凉的瓷砖，仿佛摸到记忆中那只粗糙的手掌：一只变形的手，关节肿大，五指难以完全屈伸。但就是这双手，在物资匮乏的年代，推着小车走街串巷，养活了一家十口人。外公身体残疾，左腿有些瘸，听说是他幼时爬树摔下来，没及时治疗而落下的残疾。

外公虽然走路时一瘸一拐，却不辞辛劳地从高坪村走到和平村，只为看他的“满恩”。我至今记得外公那个磨得发亮的棕色挎包，总能变出花样：油条、煎饼，或是用油纸包着的糖果。他叫我“满恩”时的声调，带着特有的上扬尾音，像是哼唱一曲只有我听得懂的童谣。

暑假时光最令我期盼。母亲总会把我送到外公家住上大半个月。外公家的小阁楼是我的宝藏地——几个粗陶罐子静静立在角落，大的装饼干、糖果、干红枣，小的盛着冰糖、白砂糖、红糖。“糖吃多了要生虫牙”，外公总这样吓唬我，却又纵容我偷偷爬上阁楼。后来，我到长沙读书，但每次返乡，必然要回高坪村看望外公，外公依然会一瘸一拐地迎出来，喊着“满恩来了”，声音洪亮。

离别时，他总要坚持送我到村口坐车。车子开走后，他还是一瘸一拐地追着车子跑上一段路，眼中闪烁着泪花，反复叮嘱我：“满恩，要霸蛮读书啊。”我从车窗探出头，看见他站在扬起的尘土中挥手，白发被风吹得凌乱。“外公，您别跑了，回去吧。”我的眼泪不停涌出，心中舍不得离开他，我的头一直往后探，直到外公的身影变成一个小黑点。

山风掠过新绿的枝头，带来远处油菜花的香气。母亲再鞠躬，继续低头念叨着什么。我们扶起母亲，沿着来时的路往回走，身后的墓碑渐渐隐没在树影里，但我知道，那些藏在砂罐里的糖果甜味，那些回荡在村口的呼唤声，还有那双关节变形却温暖的手，永远不会随着清明的春意而消散。



AV 制图

昌吉的柔和媚

文/郭发仔

“黄土掩埋了北庭故城的风流。黄土遮蔽了佛寺悠远的钟声。”“每一粒面粉，都是麦子的一次精彩蜕变；每一道美食，都是面粉的一次华丽转身；每一口品尝，都是味蕾的一次倾情狂欢。”新疆作家赵航的散文作品《带一本书去昌吉》，用诗歌般的语言描述昌吉的美景与风情，让读者处处感受到清新的语言和细腻的情感。

作者从多个角度介绍了昌吉的概貌、空中草原江布拉克、世界自然遗产天山天池、木垒风景区、北庭都护故城遗址、康家石门子景区、玛纳斯国家湿地公园、史前地质博物馆准噶尔盆地、天山北坡、休闲乐园、美丽乡村、三大博物馆、昌吉美食与土产、民宿及融汇了昌吉劳动人民智慧的民间艺术。

带一本书去昌吉，在草木与城乡间徒步，发现昌吉才是一本图文并茂的文化大书。书中的昌吉，既有旖旎的自然风光，也有多情的人文景观；既有悠久厚重的历史溯源，也有焕然一新的现代气象；既有古老的人文遗存，也有所见即所得的安乐祥和；既有独树一帜的昌吉美食，也有多元文化交织而成的昌吉艺术。

翻书阅读，有字里行间的深情凝眸，有远山、白云与雪山的矜持对望，有苍茫历史与蓬勃现实的无声碰撞。在北庭都护古城墙下，似乎又见时光凝固的模样、英雄的壮怀激烈。信步风情街、民俗园，自己内心孕育许久的种子开始发芽，变得浪漫、炽烈，热情奔放。

移步换景，以景换情，层层架构，经纬交织，简洁优美的文字配上精美的彩图，令人如手握玲珑酒杯，未饮已有三分醉意。在七亿年前的古海温泉景区，作者与读者一道“做一尾自由的鱼”“任由雪花落在头发上，顶着一头霜，拈花微笑般安详”。畅游努尔加大峡谷，这里丰富的色彩和奇特的山峦，会让人生出如斯感叹“它是时间的杰作，是风的杰作，是地理运动的杰作。一切仿佛是造物主微醺后的即兴发挥，它一笔挥毫，而成壮丽画卷。”

在作者笔下，昌吉的一草一木、一山一水，都带着女性的柔和媚，美得让人心潮澎湃。无论是介绍地理景观还是民俗风情，作者不是充当“解说者”角色，而是将自己融入情境，看山看水看人文，不时回头看历史，将昌吉每一寸土地中的文化因子用自然生发的情感激活，让读者的情绪时刻都能同频共振，在内心掀起阵阵微澜。

为了呈现一个真实、全面、客观的昌吉，作者查阅了诸多史料，让我们了解了更多鲜为人知的细节。例如昌吉古丝绸之路上诸多的文化遗迹，唐代诗人岑参在北庭节度使处任判官留下的传世佳句，小李庄军垦时用最原始的方式谱写的一曲豪情万丈、艰苦创业的青春之歌，等等。

一本好书，好在题材新、角度奇、语言美，也好在知识的丰度和传达方式。作者时常适时引经据典，也会恰到好处地穿插一些当地俗语。这些鲜活语言范式的运用，既丰富了读者对昌吉的认知，也使得昌吉这个美丽的地方更有人情味，更有烟火气。